

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

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九次会议，于2016年7月7日（星期四）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6月24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。会议由董事局主席刘凤喜先生主持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局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过充分讨论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首席执行官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。

为了保护股东与公司的合法权益，明确公司首席执行官的经营管理权限，规范首席执行官的工作方法及程序，确保首席执行官的工作效率和有效决策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会议决定康佳集团制定《首席执行官工作细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详细内容请查阅本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局

二〇一六年七月七日